

浙江广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1、本次权益变动系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构成发生变化。
- 2、本次变动不触及要约收购，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总数发生变化，也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
一、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

浙江广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于近日接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登公司”）通知，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股份发生变化，经核实，此次变动系公司第二大股东广厦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广厦建设”）持有的本公司 4,167,229 股无限售流通股于 2018 年 2 月 9 日被司法划转至浙江广厦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广厦投资”）所致（详见公告“临 2018-007”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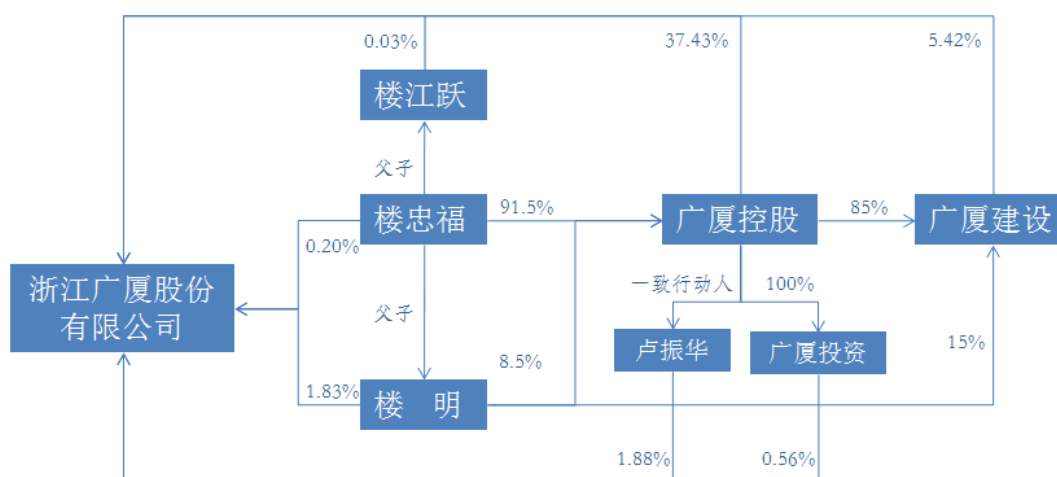
本次划转完成后，广厦建设持有公司 47,230,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5.42%；广厦投资持有公司 4,867,229 股无限售流通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56%。经向控股股东广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广厦控股”）了解，广厦投资系其全资子公司，与其构成一致行动关系。

划转前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构成如下：

本次划转前			本次划转后		
名称	持有数量	持有比例	名称	持有数量	持有比例
广厦控股	326,300,000	37.43%	广厦控股	326,300,000	37.43%

广厦建设	51,397,229	5.90%	广厦建设	47,230,000	5.42%
楼忠福	1,724,814	0.20%	楼忠福	1,724,814	0.20%
楼明	15,951,063	1.83%	楼明	15,951,063	1.83%
楼江跃	300,000	0.03%	楼江跃	300,000	0.03%
卢振华	16,422,676	1.88%	卢振华	16,422,676	1.88%
广厦投资	700,000	0.08%	广厦投资	4,867,229	0.56%
合计	412,795,782	47.35%	合计	412,795,782	47.35%

本次司法划转后，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之间股权结构情况如下：



二、所涉及后续事项

1、本次股权划转不触及要约收购，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总数发生变化，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，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、收购报告书摘要、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等后续工作。

2、本次股权划转后，广厦投资需严格遵守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关于股东增持或减持行为的有关规定，公司也将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，持续关注股东持有公司

股份的情况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广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二月十三日